

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4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6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五部分 附件	21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一)认真做好驻京信访接返工作。根据市委、市政府信访接返工作总体要求，及时掌握忻州籍赴京上访人员动态，主动做好劝解疏导劝返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处置上访人员越轨行为，严防群体性事件发生，维护首都稳定。

(二)为全市经济社会的快速全面发展服务。加强与北京地区各有关部门的友好交流，特别是与西城区的全面友好合作。掌握信息、广泛交流，协助有关部门引进人才、技术、资金。为市委、市政府与北京市取得政治、经济等方面的友好合作，发挥桥梁纽带作用。

(三)加强与忻州籍在京人员的联络服务，使他们为家乡事业的进步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四)协助承办忻州市在京重大政治、经济活动。做好市委、市政府领导在京公务活动的各项服务工作。

(五)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及国家机关和北京市有关部门交办的有关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市政府驻北京联络处设下列内设机构（正科级）：

(一)办公室。负责单位日常运转工作。负责文书、会务、档案、机构编制、人事劳资、财务、接待、联络等工作。负责党群工作。

编制4名，科级领导职数2正(含党组织专职副书记1名)1副。

(二)信访接返科。负责信访接返，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信访工作政策规定。热情接待上访人员，积极引导和帮助上访人员通过正常渠道反映问题，规范信访程序。维护上访人员的合法权益，会同有关部门维护正常的上访秩序，推进上访问题的落实解决，努力为首都和地方维稳做出贡献。编制2名，科级领导职数1名。

(三)联络科。负责与北京及周边地区进行政治经济友好往来，进一步扩大忻州市在北京的知名度及与外地区的广泛合作，发挥桥梁纽带作用，更好的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编制2名，科级领导职数1名。市政府驻北京联络处财政拨款事业编制10名。设主任1名(正处级)、副主任1名(副处级)。内设机构科级领导职数4正(含党组织专职副书记1名)1副。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	2336287.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00	2179160.8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		二、外交支出	33.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		三、国防支出	34.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00	
五、事业收入	5.00		五、教育支出	36.00	
六、经营收入	6.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00	
八、其他收入	8.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0	70907.68
	9.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00	31022.11
	1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00	
	11.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00	
	12.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00	
	13.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00	
	14.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00	
	15.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00	
	16.00		十六、金融支出	47.00	
	17.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00	
	18.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00	
	19.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00	55196.76
	2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00	
	21.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00	
	22.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00	
	23.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00	
	24.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00	

	25.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00	
	26.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36287.41	本年支出合计	58.00	2336287.4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00	
	30			61.00	
总计	31.00	2336287.41	总计	62.00	2336287.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36287.41	2336287.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79160.86	2179160.8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79160.86	2179160.86					
2010350	事业运行	779160.86	779160.86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400000.00	140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907.68	70907.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907.68	70907.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907.68	70907.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22.11	31022.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022.11	31022.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022.11	31022.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196.76	55196.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196.76	55196.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196.76	55196.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36287.41	764090.41	1572197.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79160.86	606963.86	1572197.00			
20103	政府办公厅 (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	2179160.86	606963.86	1572197.00			
2010350	事业运行	779160.86	606963.86	172197.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 (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支出	1400000.00		140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70907.68	70907.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70907.68	70907.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70907.68	70907.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22.11	31022.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31022.11	31022.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022.11	31022.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196.76	55196.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196.76	55196.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196.76	55196.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36287.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179160.86	2179160.8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0907.68	70907.6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1022.11	31022.1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5196.76	55196.7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36287.4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36287.41	2336287.4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收入总计	32	2336287.41	总计	64	2336287.41	2336287.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00	2.00	3.00
合计		2336287.41	764090.41	1572197.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79160.86	606963.86	1572197.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79160.86	606963.86	1572197.00
2010350	事业运行	779160.86	606963.86	172197.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400000.00		140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907.68	70907.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907.68	70907.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907.68	70907.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022.11	31022.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022.11	31022.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022.11	31022.1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196.76	55196.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196.76	55196.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196.76	55196.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03370.41	703370.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0720.00	6072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314761.75	314761.75	30201	办公费	345000.00	1500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24516.00	24516.0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72197.00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66276.93	166276.93	30205	水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907.68	70907.68	30206	电费			309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5000.00	5000.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022.11	31022.11	30208	取暖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40.36	3640.36	30211	差旅费	445000.00	5000.00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196.76	55196.7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048.82	37048.82	30214	租赁费	350000.00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	31302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72197.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00200.00	2000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5720.00	15720.00	31006	大型修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0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800.00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703370.41	703370.41	公用经费合计										1632917.00	6072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情况（其中包括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
联络处

2022年度

金额单位：
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2197.00		262197.00	172197.00	90000.00		262197.00		262197.00	172197.00	9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采购金额
合计	1	172197.00
货物	2	172197.00
工程	3	
服务	4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 行政单位	5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 车辆数合计(辆)	7	3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3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二)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及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2,336,287.41元、支出总计2,336,287.41元。与2021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498,107.86元，增长27.1%，支出总计增加498,107.86元，增长27.1%。主要原因是因22年旧车报废，更换了一辆新的公务用车为（172197元），因22年召开二十大年中追加维稳资金（200000元），增加人员经费调标为（44100元），基础绩效增加（50000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2,336,287.41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2,336,287.41元，占比100.00%；
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比0.00%；
事业收入0.00元，占比0.00%；
经营收入0.00元，占比0.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比0.00%；
其他收入0.00元，占比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2,336,287.41元，其中：
基本支出764,090.41元，占比32.71%；
项目支出1,572,197.00元，占比67.29%；
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比0.00%；
经营支出0.00元，占比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比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336,287.41元，支出总计2,336,287.41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498,107.86元，增长27.1%，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498,107.86元，增长27.1%。主要原因是因22年旧车报废，更换了一辆新的公务用车为（172197元），因22年召开二十大年中追加维稳资金（200000元），增加人员经费调标为（44100元），基础绩效增加（50000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2022年财政拨款决算支出2,336,287.41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98,107.86元，增长

27.1%。主要原因是因22年旧车报废，更换了一辆新的公务用车为（172197元），因22年召开二十大年中追加维稳资金（200000元），增加人员经费调标为（44100元），基础绩效增加（50000元）。其中，人员经费703,370.41元，占比30.11%；日常公用经费60,720.00元，占比2.60%。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336,287.41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179,160.86元，占比93.2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0,907.68元，占比3.04%；

卫生健康支出(类)31,022.11元，占比1.33%；

住房保障支出(类)55,196.76元，占比2.36%。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336,287.41元，支出决算2,336,287.41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其中：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336287.41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179160.86元，占9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0907.68元，占3%；卫生健康支出31022.11元，占1%；住房保障支出55196.76元，占2%。因22年旧车报废，更换了一辆新的公务用车为（172197元），占7%；因22年召开二十大年中追加维稳资金（200000元），占8%；增加人员经费调标为（44100元），基础绩效增加（50000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64,090.41元，其中：

人员经费703,370.41元，主要包括人员经费703,370.41元，主要包括人员经费703370.41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生活补助、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公用经费60,720.00元，主要包括公用经费60720元，主要包括：邮电费、办公费、物业管理费、福利费、工会经费、差旅费、劳务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62,197.00元，支出决算262,197.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291.33%，比上年度增加172,197.00元，增长191.33%。主要原因是：年中报废了一辆2011年的公务用车，更换了一辆新车价格为172197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出国（境）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172,197.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增加172,197.00元，主要原因是：年中报废了一辆2011年的公务用车，更换了一辆新车价格为172197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90,00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三辆车预算为90000元；

公务接待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元，出国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无。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172,197.00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1辆，主要用于负责信访接返，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信访工作政策规定。热情接待上访人员，积极引导和帮助上访人员通过正常渠道反映问题，规范信访程序。维护上访人员的合法权益，会同有关部门维护正常的上访秩序，推进上访问题的落实解决，努力为首都和地方维稳做出贡献。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90,000.00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3辆车，主要用于：负责信访接返，资金主要用于车辆加油，日常维护，保养，过路费等。

4、公务接待费支出0.0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本单位无；国（境）外接待费0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为本单位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2,197.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72,197.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2,197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72,197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3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本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部门（单位）按照“谁支出、谁自评”的原则，组织对2022年度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涵盖一级项目5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1572197元，占本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1572197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

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资金1572197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72197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

组织对2022年度市级财政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等5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1572197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72197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从评价结果来看，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情况。工作规划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在北京的接返工作及劝返工作，协调处理，外联工作稳步推进，持续做好我市人员在京政务保障工作，持续加强在京忻州籍人士的联络，服务工作。单位运转维护经费、业务工作经费的各项主要绩效指标均较好完成，无重大偏离。

（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部门（单位）2022年度一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5个，涉及资金1572197元：5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涉密项目除外。

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部门（单位）2022年度部门预算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5个，涉及资金172197元：5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

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涉密项目除外。

具体公开的每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下表述：

特需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0万元，执行数为70万元，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驻京办2022年重大会议和活动服务及维稳等工作均全部及时、高质量完成，通过各类招商引资活动，一定程度上提升了忻州品牌的知名度，并且相关活动成本均控制在合理范围内；二是信息网络通畅率达到100%。驻京办及时准确收集归档中央及北京方针、政策信息，信息网络故障得到及时响应，有效保障了信息传送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工作规划不完善，预算执行效率低；二是项目执行的精细化程度不高。原因主要是年初规划不足、管理粗放和受疫情因素等影响。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工作规划，梳理工作职责，提高预算执行效率；二是在管理精细化方面下功夫，更好地承担市委市政府委托的工作。（项目自评表详见附件特需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业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5万元，执行率为100%。加强三级联动互通，对上级推送的涉访信息、工作中掌握的情况、属地报送的预警信息，抱着“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的原则，及时甄别核实、精准判定风险、快速落地核查。对于省工作组、北京各派出所的查控信息，均在第一时间到指定地点协调处置、教育稳控并组织劝返，确保影响可控受控。（项目自评表详见附件业务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房屋租赁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5万元，执行数为35万元，执行率为100%。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办公场所租赁项目，为驻京工作人员提供舒适的办公、居住场所，保障驻京工作的正常开展和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项目自评表详见附件房屋租赁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二十大维稳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执行率为100%。持续深入加强与国务院各部委和北京市党政机关各部门政务，经济等方面的联络、协助工作。协助劝返进京上访人员加强与北京地区各有关部门的友好交流，特别是与西城区的全面友好合作。掌握信息、广泛交流，协助有关部门引进人才、技术、资金。为市委、市政府与北京市取得政治、经济等方面的友好合作。（项目自评表详见附件二十大维稳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更新公务用车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22万元，执行数为

17.22万元，执行率为100%。根据市委，市政府信访接返工作总体要求，对忻州籍赴京上访人员及时掌握动态，严防群体性事件发生，维护首都稳定。

（3）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99.79分。部门（单位）全年预算数为2336287.41元，执行数为2336287.41元，执行率为100%。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我单位2022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定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目标任务清晰、明确。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情况；二是工作规划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在北京的接返工作及劝返工作，协调处理，外联工作稳步推进，持续做好我市人员在京政务保障工作，持续加强在京忻州籍人士的联络，服务工作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我们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也要看到在实际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和值得重视的问题。一是属地存在对正常访重视不够、源头预防和“三到位一处理”工作要求落实不到位，在极其严格的疫情管控下，仍有重点人员进京到国家部委、重点地区、国家信访局来访接待司等部门反复登记上访。待疫情缓和后，驻京信访工作将面临极大的反弹压力；二是三跨三分离案件责任不明确、户籍地、属地、居住地责任单位互相推诿，造成人员滞留在京不能及时劝返离京，后续稳控工作脱节，导致人员重复进京上访。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下一步工作组将按照市委市政府的要求继续坚持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带着感情和责任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确保各级各部门部署落实到位。继续扎实有效开展劝返、推送交办、跟踪督办治理重复进京信访，进一步研究具体推进措施，调动各方面资源和积极性，切实解决好进京访问题；二是继续进一步压实属地和基层及时就地化解信访矛盾的责任。继续加强信访干部队伍建设和管理，努力打造一支对党忠诚可靠、恪守为民之责、善做群众工作的高素质信访工作队伍，更好地服务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涉密内容除外。

（4）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5）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第五部分 附件

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主管部门(单位)及代码		104-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1. 按资金来源划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191.291	200.701	196.409	4.292	97.86	9.79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91.291	200.701	196.409	4.292	97.86	9.79	
	2. 按资金方向划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191.291	200.701	196.409	4.292	97.86	9.79	
	基本支出	69.491	78.901	76.409	2.492	96.84	9.68	
项目支出	121.8	121.8	120	1.8	98.52	9.85		

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我单位2020年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定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目标任务清晰、明确。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情况。工作规划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在北京的接送工作及劝返工作,协调处理,处置工作考核第一,外联工作稳步推进,持续做好我市人员在京政务保障工作,持续加强在京忻州籍人士的联络,服务工作。总体工作完成量98%,没有非正常上访被登记,接回劝返工作差错率小于1%,服务无差错,接待工作能力和水平较好,办公场所租赁项目,为驻京工作人员提供舒适的办公、居住场所,保障驻京工作的正常开展和完成市委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p>	<p>2022年我单位财务预算收入191.29万元,支出196.41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76.4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20万元。已全部支出。乡村振兴1.8万元,因白涛生病没有去,已退回财政。</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进京非访量人次	>3人	>3人		10		
		工作人员	≥5人	≥5人		10		
	质量指标	满足驻京工作完成率	>95%	>98%		10		
		时效指标	上访工作接待的及时性	≥95%	≥95%		10	
		成本指标	年总资金	≤183.82万元	≤183.82万元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节约办公经费	≥90%	≥92%		10		
	社会效益	信访率减少,促进社会和谐	≥93%	≥94%		10		
	可持续影响	为驻京人员提供舒适的工作、居住条件	≥90%	≥91%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上访人员对信访工作,接待工作	≥90%	≥90%		10		
总分						99.79	优	

整体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p>部门整体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p> <p>履职效能</p> <p>管理效率</p> <p>社会效应</p> <p>可持续性</p> <p>主要经验做法</p> <p>部门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p> <p>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p>	<p>综合考虑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通过数据采集及分析,最终评分结果: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价结果为:总得分90分。</p> <p>认真做好驻京信访接待工作,认真做好驻京信访接待工作。根据市委、市政府信访接待工作总体要求,对忻州籍上访人员及时掌握动态,主动做好化解疏导劝返工作,及时处置上访人员越轨行为,严防群体性事件发生,维护首都稳定。今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市驻京联络处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为指导,强作风、提质效、抓落实,圆满完成了党的二十大、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全国“两会”、北京冬奥会等重大节点期间的信访安全保障工作,实现了“三个不发生”、非接待场所“零涉访”和全年零进京非正常上访工作目标,进京访总量同比大幅下降,队伍建设持续优化,各项工作总体呈现稳中有序的良好局面,两次受到省驻京信访工作组发函表扬,国家信访局及省信访局年度考核的分流中心非正常上访、社会面涉访两项指标,我市位居全省并列第一。同时,不断加大外联宣传推介力度,承办的“忻州杂粮走进国家机关食堂”活动,受到生态环境部发函感谢。</p> <p>维护上访人员的合法权益,会同有关部门维护正常的上访秩序,推进上访问题的务实解决。</p> <p>掌握信息,广泛交流,协助有关部门引进,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驻京信访安全保障工作,历次重大节点,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作出重要指示批示,对驻京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市长李建国、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郭春旺,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史红波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批示指示精神,进一步具体部署安排。各县(市、区)、各市直部门敢于担当,积极协作,牢牢压实属地主体责任,着力化解了一批进京访突出问题,全体驻京干部严格执行“四个统一”,严守“两个一律”,及时、高效查处劝返进京涉访事项,驻京信访安全保障工作在市委统一领导下,政府组织落实,各级信访部门上下联动、紧密协作的工作合力中打牢坚实基础。</p> <p>热情接待上访人员,积极引导和帮助下访人员通过正常渠道反映问题,规范信访程序。强化党建引领,持续发挥驻京临时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严格按照“三会一课”制度,常态化开展集体学习39次,覆盖条例办法、应急处置、上级文件等多个方面,全面提升了驻京信访干部的综合分析、接待群众、组织协调、处理疑难问题的能力和素质。通过严肃请销假、报备、保密、廉洁等纪律,全方位锻造了一支对党忠诚可靠、恪守为民职责、善做群众工作的高素质驻京信访工作队伍。</p> <p>建立健全并认真执行各项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严格落实会计核算、报销审批制度,确保资金支出合法、真实。一、围绕一条主线。以2023年全国“两会”安全保障工作为主线,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扛起“为民解难、为党分忧”职责使命,全力做好重要节点期间驻京信访安全保障工作;二、突出“两个抓手”。一是优化进京涉访事项闭环管理模式。严格按照省组下发文件落实进京涉访工作人员工作台账,严格按照“劝返+化解”工作总要求,加强驻京排查劝返力度,强化推建交办、跟踪督办、通报、发函、约谈等措施的工作力度,压实属地源头化解稳定责任,督促属地党委政府严格落实“五包一”和“三到一位”工作要求,推动问题化解在基层,人员稳定在当地,最大限度减少矛盾上行;</p> <p>我们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也看到在实际工作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和值得重视的问题。一是属地存在对正常访重视不够、源头预防和“三到一位”工作要求落实不到位,在极其严格的疫情管控下,仍有重点人员进京到国家部委、重点地区、国家信访局来访接待等部门反复登记上访,待疫情缓和后,驻京信访工作将面临极大的反弹压力。二是三跨三分离案件责任不明确、户籍地、属地、居住地责任互相推诿,造成人员滞留京不能及时劝返京,后续稳控工作脱节,导致人员重复进京上访。</p> <p>下一步工作组将按照市委、市政府的要求继续坚持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或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带着感情和责任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确保各级各部门部署落实到位,继续扎实开展劝返、推建交办、跟踪督办治理重复进京信访,进一步研究具体推进措施,调动各方面资源和积极性,切实解决好进京访问题。继续进一步压实属地和基层及时就地化解信访矛盾的责任,继续加强信访干部队伍建设和管理,努力打造一支对党忠诚可靠、恪守为民之责、善做群众工作的高素质信访工作队伍,更好地服务改革发展稳定大局。</p>
--------	--------	---	--

备注:自评结果分析中1.部门整体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填报说明:部门(单位)组织开展情况及其执行情况分析;2.履职效能的填报说明:部门(单位)工作目标设定依据充分性和合理性,工作目标总体完成情况,核心业务目标完成情况,基础管理工作的填报说明;3.管理效率的填报说明:部门(单位)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其他管理工作的填报说明;4.社会效益的填报说明:部门(单位)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影响、社会环境影响、服务对象、管理对象的社会满意度等;5.可持续性的填报说明:部门(单位)体制机制改革情况,干部队伍建设等方面的情况。

更新公务用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更新公务用车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4-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预算单位	D4001-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7.22		17.22	100	10
市区区财政资金				17.22		17.22	100.00	1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市委, 市政府信访接返工作总体要求, 对忻州籍赴京上访人员及时掌握动态, 严防群体性事件发生, 维护首都稳定。					根据市委, 市政府信访接返工作总体要求, 对忻州籍赴京上访人员及时掌握动态, 严防群体性事件发生, 维护首都稳定。预算执行率完成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进京非访量人次	≤3个	≤3个	3个	20	20	没有偏差
		质量指标	接返正常率	定性20	定性20	定性20	20	20	没有偏差
		时效指标	接返劝返上访时间	≤1小时	≤1小时	≤1小时	20	20	没有偏差
		成本指标	购车费	定性	定性	定性	10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外出维稳人力物力	≤10%	≤10%	≤10%	10	10	没有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法治信访	≤10%	≤10%	≤10%	10	10	没有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跟踪反馈机制健全	≥100%	≥100%	≥10%	10	10	没有偏差
总分						93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驻京联络处在用的公务用车别克GL8(京N9XZ10), 系2011年3月注册, 使用近12年, 目前行驶里程达39.7万公里。该车作为在京的重要公务与接待用车, 使用频繁, 发动机等主要设备磨损严重, 多处部件老化, 存在较大安全隐患。为保证公务活动的正常开展, 申请更换。已批复, 资金已全部到位。并于2022年8月2日购买了一大众帕萨特汽车。					
		产出情况及分析		因我单位2011年的车做了报废处理, 22年申请资金更换了一辆新车价格为17.22万元。认真做好驻京信访接返工作, 对忻州籍赴京上访人员及时掌握动态, 做好疏导工作。					
		效益情况及分析		保障驻京工作的正常开展和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 通过数据采集及分析, 最终评分结果: 驻京办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评价结果为: 总得分93分, 属于“优”。					
	主要经验做法		项目实施准备充分, 内部控制管理良好, 项目实施各环节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 项目完成情况与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严格遵循“先有预算, 后有支出”的原则。建立健全并认真执行各项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严格落实会计核算、报销审批制度, 确保资金支出合法、真实。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严格遵循“先有预算, 后有支出”的原则。建立健全并认真执行各项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严格落实会计核算、报销审批制度, 确保资金支出合法、真实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 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 “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 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 取预算编制数; 如果有调整, 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二十大驻京维稳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二十大驻京维稳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4-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预算单位		4001-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0	20	0	100	10
市区区财政资金				20	20	0	100.00	10.0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二十大期间在北京的接访工作及劝返送回工作,协调处理、处置工作,持续做好我市人员在京政务保障工作根据市委、市政府信访接返工作总体要求,及时掌握忻州籍赴京上访人员动态主动做好劝解疏导劝返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处置上访人员越轨行为,严防群体性事件发生,维护首都稳定					持续深入加强与国务院各部委和北京市党政机关各部门政务、经济等方面的联络、协助工作,协助劝返进京上访人员加强与北京地区各有关部门的友好交流,特别是与西城区的全面友好合作,掌握信息、广泛交流,协助有关部门引进人才、技术、资金,为市委、市政府与北京市取得政治、经济等方面的友好合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数量	等于=7	等于=7	等于=7	20	20	没有偏差
		质量指标	维稳工作顺利推进效率	等于=100%	等于=100%	等于=100%	10	10	没有偏差
		时效指标	支出时间	支出截至12月31日	支出截至12月31日	支出截至12月31日	10	10	没有偏差
		成本指标	值班人均标准	≤3万元	≤3万元	≤3万元	10	10	没有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二十大顺利召开	保障	保障	保障	10	10	没有偏差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无	无	无	无	2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值班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10	10	没有偏差	
总分							9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在北京的接访工作及劝返送回工作,协调处理、处置工作,持续做好我市人员在京政务保障工作,					
		产出情况		持续深入加强与国务院各部委和北京市党政机关各部门政务,经济等方面的联络、协助工作,协助劝返进京上访人员。					
		效益情况		协助做好本市有关部门工作做好我市人员在京政务保障工作。					
		满意度情况		值班工作满意度持续提升。					
	主要经验做法		用于开展驻京办在京工作,保障工作人员办公、住宿、以及对我市领导接待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严格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建立健全并认真执行各项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严格落实会计核算、报销审批制度,确保资金支出合法、真实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房屋租赁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房屋租赁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4-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预算单位		4001-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5	35	35	35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	35	35	35	0	100.00	10.0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人才、技术、资金。为市委、市政府与北京市取得政治、经济等方面的友好合作为全市经济社会的快速全面发展服务。加强与北京地区各有关部门的友好交流，特别是与西城区的全面友好合作。掌握信息，广泛交流，协助有关部门引进，发挥桥梁纽带作用。					预算执行率 100%完成 展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办公场所租赁项目，为驻京工作人员提供舒适的办公、居住场所，保障驻京工作的正常开展和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场地面积数	≤275平方米	≤275平方米	≤275平方米	20	20	没有偏差
		质量指标	租用场地条件达	≥90%	≥90%	≥90%	10	10	没有偏差
		时效指标	租赁场地及时性	≥90%	≥90%	≥90%	10	10	没有偏差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年租金	≤35万元	≤35万元	≤35万元	10	10	没有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使用者对此项工	≥95%	≥95%	≥95%	10	10	没有偏差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用者满意度	≥90%	≥90%	≥9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跟踪反馈机制健	≥90%	≥90%	≥90%	10	10	没有偏差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忻州市驻京办北京租赁办公场所专项经费，2022年预算35万元，用于开展驻京办在京工作，保障工作人员办公、住宿、以及对我市领导接待，于2022年11月支出房屋租赁费35万元。					
		产出情况及分析		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办公场所租赁项目，为驻京工作人员提供舒适的办公、居住场所，保障驻京工作的正常开展和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效益情况及分析		保障驻京工作的正常开展和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工作完成情况很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8%					
	主要经验做法		用于开展驻京办在京工作，保障工作人员办公、住宿、以及对我市领导接待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严格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建立健全并认真执行各项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严格落实会计核算、报销审批制度，确保资金支出合法、真实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特需业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特需业务经费										
项目名称	特需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4-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预算单位	4001-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70	70		70	70	70	0	100	10
	市区区财政资金	70	70		70	70	70	0	100.00	10.0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与忻州籍在京人员的联络服务,使他们为家乡事业的进步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协助承办忻州市在京重大政治、经济活动。做好市委、市政府领导在京公务活动的各项服务工作。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及国家机关和北京市有关部门交办的有关工作任务。 						严格执行“日研判、日调度、月总结”工作机制。每日对进京上访情况进行点对点通报,对敷衍了事不及时劝返接回,造成人员滞留、重复上访的责任单位,直接通报县委政府。每月综合研判进京访形势,将涉访情况推送交办各县(市、区)信访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进京非上访人数	≤3人	≤3人	≤3人	20	20	没有偏差	
		质量指标	进京上访劝返送	≥85%	≥85%	≥85%	10	10	没有偏差	
		时效指标	集体上访,群体	≥4小时	≥4小时	≥4小时	10	10	没有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制信访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创造和谐稳定的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30	30	没有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进京上访人员满	≥85%	≥85%	≥85%	10	10	没有偏差
总分							9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的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2022年全年特需费70万元全部支出。原来特需费50万元,业务费为35万元,调整成特需费70万元,业务费15万元。已全部支付							
		产出情况及分析	持续深入加强与国务院各部委和北京市党政机关各部门政务,经济等方面的联络、协助工作。协助劝返进京上访人员。对中央联席办、省信访联席办交办的重点人员及时进行推送交办,层层压实重点人员、重点群体和滞留在京人员的摸排劝返以及未化解事项的跟踪督办、督促落实责任,最大限度消除重大节点期间的隐患发生							
		效益情况及分析	协助做好本市有关部门工作做好我市人员在京政务保障工作。适时向市委领导报告北京的形势、要求,当好领导的参谋助手;加强与北京各部委、北京公安的积极协调工作,争取得到多方支持;进一步强化驻京队伍建设,服从省驻京信访工作组的统一管理,不断提高驻京工作人员思想理论水平、业务能力、纪律作风建设,持续抓好“两个一律”。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接待,劝返工作满意度持续提升。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管理,控制经费支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按照规定开支有关经费,确保经费只减不增。规范财务运行,加强预算支出管理。进一步研究具体推进措施,调动各方面资源和积极性,切实解决好进京上访问题。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严格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建立健全并认真执行各项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严格落实会计核算、报销审批制度,确保资金支出合法、真实。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扛起“为民解难、为党分忧”职责使命,全力做好重要节点期间驻京信访安全保障工作;							
备注: 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驻京办业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驻京办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4-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预算单位	4001-忻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5	15	15		15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	15	15		15	0	100.00	10.0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人才、技术、资金。为市委、市政府与北京市取得政治、经济等方面的友好合作为全市经济社会的快速全面发展服务。加强与北京地区各有关部门的友好交流，特别是与西城区的全面友好合作。掌握信息，广泛交流，协助有关部门引进，发挥桥梁纽带作用。						加强三级联动互通，对上级推送的涉访信息、工作中掌握的情况、属地报送的预警信息，抱着“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的原则，及时甄别核实、精准判定风险、快速落地核查。对于省工作组、北京各派出所的查控信息，均在第一时间到指定地点协调处置。高度重视信访维稳，确保信访事项按期办结。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进京非访量人次	≤3人	≤3人	≤3人	20	20			
		质量指标	劝返正常运行率	≥90%	≥90%	≥90%	10	10	没有偏差		
		时效指标	接返反应时间	≤15分钟	≤15分钟	≤15分钟	10	10	没有偏差		
		成本指标	上访，接待业务	≤35万元	≤35万元	≤15万元	10	10	特需费50万元，调整成业务费15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投入人力物力	访量逐年下降	信访量逐年下降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没有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量减少，促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没有偏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创造和谐稳定的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达成预期指标	10	10	没有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信访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10	10	没有偏差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业务费35万元，特需费60万元。调整成业务费15万元，特需费70万元。已全部支出。								
	产出情况		加强与北京地区各有关部门的友好交流，为市委、市政府与北京市取得政治、经济等方面的友好合作，发挥桥梁纽带作用。进京非访量人次逐年减少，接返正常率良好，接返反应时间逐渐缩短。								
	效益情况		为家乡事业的进步发展发挥积极作用。投入的人力物力明显减少，上访量减少促进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满意度情况		信访人员对工作满意度持续提升。								
	主要经验做法		项目实施准备充分，内部控制管理良好，项目实施各环节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项目完成情况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严格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建立健全并认真执行各项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严格落实会计核算、报销审批制度，确保资金支出合法、真实。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